**YZCG-DLC2025010禹州市农业农村局粮食生产功能区调整补划项目**

**（不见面开标）成交公告**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1、项目名称：禹州市农业农村局粮食生产功能区调整补划项目

2、采购编号：YZCG-DLC2025010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磋商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年2月10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5年2月21日

**二、成交情况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包号** | **采购内容** | **供应商名称** | **地址** | **成交金额** | **单位** |
| YZCG-DLC2025010 | 禹州市农业农村局粮食生产功能区调整补划项目 | 许昌钧州煤炭咨询设计研究院 | 禹州市禹王大道 | 1010410.50 | 元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服务范围** | **服务要求** | **合同履行期限** | **服务标准** |
| 1 | 禹州市农业农村局粮食生产功能区调整补划项目 |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|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| 2025年5月底完成 |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|

1. **评审专家名单**

王枫阳、李占领、晋红琴

**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**

收费标准：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（豫招协[2023]002号）文件中所属类别的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，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17125元

**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**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许昌市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许昌市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1. **其他补充事宜**

各投标供应商对中标（成交）结果质疑的，可以在中标（成交）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按照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已质疑的供应商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书面投诉。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提交。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书面投诉将不予受理。

投诉受理部门：禹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

受理电话：0374-8112523 电子邮箱：yzscgb8112523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禹州市行政北路2号禹州市财政局1305房间

**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**

1．采购人信息：

名 称：禹州市农业农村局

地 址：禹州市禹王大道29号

联系人：董女士

联系电话：0374-8609623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：

名 称：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禹州市禹王广场东门F6-327

联系人：韩女士

联系电话：18939113943

 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韩女士

联系方式：18939113943

2025年2月24日